

最后晚餐的精心安排——马可福音14:12-21

Meticulous Planning of the Last Supper—Mark 14:12-21

引言、大纲

- 读经：马可福音 14:12-21；以赛亚书 55:6-10。
- 我们都想要做一个精心安排的人；但通常来说，没有人能精心安排自己的死。而耶稣的死，圣经明确告诉我们，绝对是出自他自己精心的安排。
- **约翰福音 10:18** “没有人夺我的命去，是我自己舍的。我有权柄舍了，也有权柄取回来。这是我从我父所受的命令。”
- 耶稣从天父所受的命令，包括十字架上流血舍命，也包括他为这一天所做出的一切精心安排。通常，一个精心安排的人，我们会觉得他做事可靠、值得信赖。耶稣为这顿最后晚餐所做出的精心安排，就是要让我们看到，他是如何值得我们全然信赖的一位救主。
- 大纲：
 - 标题：最后晚餐的精心安排
 - 1. 精心安排的时间（12 节）
 - 2. 精心安排的地点（13-16 节）
 - 3. 精心安排的对话（17-21 节）

精心安排的时间（12 节）

- “除酵节的第一天，就是宰逾越羊羔的那一天”：精确的时间描述，因为它有重要的意义。严格说，逾越节是尼散月 14 日，除酵节是 15 日开始的一整周；但实际操作中，两个节日的界限逐渐模糊，最终基本成了同义词。所以马可强调“就是宰逾越羊羔的那一天”，也就是吃逾越节晚餐的日子，尼散月 14 日，这就是天父精心安排的时间。

【意义】当年遮盖以色列人免受灭命灾祸的羔羊之血，正是为了预表一千多年后主耶稣为罪人遮盖罪恶的宝血。神对罪的愤怒刑罚，越过每一个悔改信靠耶稣的罪人，因为耶稣的宝血已经替他们承担了神的愤怒。

哥林多前书 5:7 “我们逾越节的羔羊基督，已经被杀献祭了。”

【问题】逾越节羔羊是要在晚餐之前就被宰杀的，但耶稣作为真正的逾越节羔羊，却是在吃完晚餐之后第二天，才被杀害的。这是怎么回事呢？

【解答】因为历史原因，犹太人有两套计算时间的方法：住在以色列南部的犹太人，将傍晚日落作为一天的开始；而北部的犹太人，则以日出作为一天的开始。结果，当所有犹太人都聚集到耶路撒冷过节的时候，他们可以在接连的两天里吃逾越节的晚餐。这样一来，耶稣就可以既与门徒一起吃逾越节的晚餐，又可以在第二天下午作为逾越节的羔羊被杀献祭，为神的子民流血赎罪。

【亮光】谁能设计出如此巧妙的安排呢？两种不同的时间算法，人类历史自然发展的结果，却早已被神巧妙地安排在耶稣受死的计划里。就连那些看似毫无意义的历史细节，都可以被神使用，完美成就赦罪的救恩。

- “你吃逾越节的筵席，要我们往哪里去预备呢？”：这顿饭有很多实际的预备工作，不仅要杀羊烤羊，还要预备无酵饼、苦菜、葡萄汁、鸡蛋、蘸饼用的果泥……而他们此时连吃饭的地方都不知道，门徒心里肯定相当着急。

精心安排的地点（13-16节）

- “耶稣就打发两个门徒”：路加说他们是彼得和约翰，两位至亲的门徒。
- “你们进城去……”：没有任何具体地址描述，没有街道、门牌号、主人名字，只有一个谜一样的线索，引导门徒一步步找到地方。像奇幻小说一样，神神秘秘。这是主耶稣精心的安排，为了能顺利吃上这顿饭。如果走漏风声，犹大就会提前出卖耶稣。

路加福音 22:15 “耶稣对他们说：我很愿意在受害以先和你们吃这逾越节的筵席。”

- “必有人拿着一瓶水迎面而来，你们就跟着他”：这显然是提前安排好的暗号。当时拿瓶子打水都是妇女做的家务活，男人拿着水瓶是很明显的暗号。见到这个人之后，二话不说，跟他回家。充满神秘的气氛，完全是谍战片的情节。

【重点】经文里这些奇奇怪怪的细节，就是要让我们看到耶稣完美智慧的安排，和他掌管万事的主权。没有任何事会打乱他完美的时间表。

- “客房在哪里？我与门徒好在那里吃逾越节的筵席”：除非是提前讲好的，否则没有人会回应这样唐突无礼的请求。类似前面牵驴进城的情景（11:1-6）。
- “必指给你们摆设整齐的一间大楼，你们就在那里为我们预备”：一整个大客房，都已经为耶稣和十二位门徒摆设整齐了，这再次证明肯定是提前安排好的。
- “门徒出去……”：他们一去就留在客房里预备，没有再回来跟耶稣和其他门徒汇合，所以犹大完全不知道他们在哪儿预备晚饭，直到最后耶稣带着门徒一起来吃饭的时候。

精心安排的对话（17-21节）

- “到了晚上，耶稣和十二个门徒都来了”：准确说，是耶稣带着十个门徒，和先前两位汇合。这时犹大才知道逾越节晚餐的地点，但他已经来不及溜出去通知宗教领袖了。他只能先跟大家一起吃饭，直到耶稣确定剩下的时间足够他完成教导了，耶稣才一句话把犹大请出了饭桌，这时犹大才慌张离席，出去执行他卖耶稣的行动（约 13:21-30）。

【重点】连犹大出卖耶稣的具体时间，也都是完全掌握在耶稣手中的。时间还没到，犹大想下手也没有办法；时间一到，耶稣一声令下，犹大才能展开行动。

【原则】适用于所有人类罪恶。没有任何罪恶，可以超越神主权掌管万事的精心安排。

【澄清】罪人行恶是出于恶意；而神主权允许罪人行恶，是出于神的善意，要使用人的罪恶，成就最大的善，就是神自己的荣耀。所以人要为自己的罪负责，而神允许人犯罪，却不用担当任何的罪责。神以善意的**主权，掌管着一切人类的罪恶。**

- “你们中间有一个与我同吃的人要卖我了”：在犹太文化里，同席吃饭是很亲密的伙伴关系。三年来，门徒是形影不离、同吃同住的伙伴，为着神国一起艰苦奋斗了三年，其中一个居然要成为叛徒？完全无法想象。但这是为要应验旧约经文：

诗篇 41:9 “连我知己的朋友，我所倚靠吃过我饭的，也用脚踢我。”

诗篇 55:12-14 “原来不是仇敌辱骂我，若是仇敌，还可忍耐。也不是恨我的人向我狂大，若是恨我的人，就必躲避他。不料是你，你原与我平等，是我的同伴，是我知己的朋友！我们素常彼此谈论，以为甘甜，我们与群众在神的殿中同行。”

- “他们就忧愁起来，一个一个地问他：是我吗”：门徒宁可怀疑自己，也没有对犹大产生丝毫的怀疑。说明犹大的卧底工作做得十分到位，完全深藏不露。

【分析】门徒对自己的怀疑，当然不是因为他们心里有鬼。他们是担心自己也许在不经意之间，说错话做错事，导致耶稣被出卖给敌人。这种自我怀疑，是一种非常健康的、基督徒都要有的谦卑谨慎。我们都应当担心自己一不小心就会做出一些出卖主的事情。

想想犹大三年的伪装。当门徒跟随耶稣，他也跟随耶稣；当门徒读经祷告，他也读经祷告；当门徒被耶稣派出去传讲天国的福音，犹大也在其中一起传讲天国福音；当门徒被耶稣授权行神迹、医病赶鬼，犹大也得到这个权柄，行神迹医病赶鬼；就连这里，当门徒一个个怀疑自己，问主说“是我吗？”犹大也问主说：“是我吗？”（太 26:25）

【亮光】你如果认为有任何外在表现，可以断定一个人是真基督徒，那你就大错特错了。外在表现要达到什么程度，才能断定一个人真的信主爱主呢？犹大拥有一切外在表现！

【真相】犹大心里不爱耶稣，只爱自己。他从一开始就只想利用耶稣，得着自己欲望的满足。当跟随耶稣使他离自己的欲望满足越来越远时，他就露出了本来的面目。

- “是十二个门徒中同我蘸手在盘子里的那个人”：这句话可以指任何门徒，他们都跟耶稣同席吃饭，都把手伸到盘子里蘸饼。这句话是要再次强调叛徒出自他们的惊讶。
- “人子必要去世，正如经上指着他所写的”：就连犹大的罪行，也被神用来成就圣经全部的预言。神早就把这件事编织在祂主权的旨意里了。
- “但卖人子的人有祸了！那人不生在世上倒好”：这其实是主耶稣向犹大所讲的最后一篇道，呼召他赶紧悬崖勒马、悔改得救！然而犹大还是没有做出正确的回应。

总结应用

有这样一位完美智慧、精心安排万事的救主，我们又怎能不在凡事上，全然信靠顺服他的旨意呢？